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福州市长乐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一期项目（乡镇配水工程）玉田镇三标段（施工） 已由 福州市长乐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关于福州市长乐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一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长发改基〔2022〕20号） 批准建设， 建设单位为 福州市长乐区远航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 建设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 招标人为 福州市长乐区远航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 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 福建省营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 福州市长乐区 ；

2.2. 工程建设规模：

本次招标范围为坑田村、东渡村、桃源村、大溪村、仟仲村、琅岐村、长青村七个村的Dn150-Dn20表前入村入户管道；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2) 招标类型： 施工总承包 ；

(3) 招标范围和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坑田村、东渡村、桃源村、大溪村、仟仲村、琅岐村、长青村七个村的Dn150-Dn20表前入村入户管道，具体以招标图纸为依据，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按照《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承包工程范围中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级可承担直径1米以下供水管道。本项目供水管道最大直径0.5米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按照《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中相应规模标准规定，单项工程合同额1000~3000万元的供水管道为中型工程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 17354547 元；

2.5. 工期要求： 总工期为 450 个日历天， 定额工期 / 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 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 ；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 ；

2.7.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设计及现行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叁 级 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经理（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贰 级 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 具备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投标人 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

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市政工程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若以福州市建筑业(准)龙头企业(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专业)作为牵头人与优质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人信用分以各成员的最高信用分（市政工程类）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0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04-09 14:00:00至2025-04-15 17:30:00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b.fzsgzyjyfwzx.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电子标书生成器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320000元人民币。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①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从投标人所在地银行的投标人企业基本帐户汇达本项目指定账户；或②工程担保公司出具的担保保函形式；或③保险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保险形式；或④银行保函形式（含银行电子保函）；或⑤按福州市相关规定交存年度投标保证金，如果年度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时，不足的部分按本条款第①项约定的方式补足。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05-06 09:10:00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标人: 福州市长乐区远航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福州市长乐区三峰西路323号, 邮编: 350202
电子邮箱: /
电话: 0591-38860896, 传真: /
联系人: 林工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营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梅峰路5号红鼎山人大厦8层西侧, 邮编: 350003
电子邮箱: /
电话: 13067261281, 传真: /
联系人: 赖工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网址: <https://fzztb.fzsggzyjfwzx.cn>
联系电话: 0591-87585006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 福州市长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街道文松路666号
联系电话: 0591-28201206

³⁵~~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 长乐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地址: 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街道湖文路201号福州新区政务服务中心4层(福州新区管委会隔壁)
联系电话: 0591—28201201

